

大力培育家政领域产教融合企业

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深化家政服务业产教融合的意见》

□ 本报记者 程 晖

日前,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深化家政服务业产教融合的意见》,提出5方面16条政策措施,积极促进家政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相衔接,不断优化家政人力资源供给质量和结构,着力提高家政服务质量,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意见》指导各地建立健全产教融合型企业认定标准,大力培育家政领域产教融合企业。支持将符合条件的家政企业列为国家级或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并要求各地严格按照规定落实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进一步细化“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举措,支持家政产教融合型企业发展。

推动全方位教育体系建设 加强家政人才教育培养

《意见》在家政学历教育、职业教育以及继续教育等方面进行鼓励发展。

发展家政相关专业学历教育。普通高校、职业学校要主动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增设市场急需的家政相关专业;普通高校与职业学校要推动课程资源共享,探索学分互认;鼓励设有家政相关专业的高职院校扩大面向中职学校家政相关专业的招生规模;原则上每个省至少建设1个职业教育高水平现代家政类专业群,全国建设2个以上国家级职业教育高水平现代家政类专业群。

完善家政相关职业教育专业教学。发挥家政专业教师培训基地作用,加大专业师资培训力度,扩大家政教育专业教师队伍规模;修订完善家政“双师型”教师分类聘用及评价标准,鼓励学校与家政企业师资按规定互聘兼职;推广“岗课赛证”四位一体、育训结合的家政人才培养模式。

大力发展家政继续教育。支持各类高等院校发展家政相关专业学历继续教育,促进非学历教育与学历教育融通,推进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等各类非学历成果与学历教育学分互认,试点完全学分制人才培养模式;有序推动家政相关专业纳入国家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清单;健全举办者和学习者合理分担培养成本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经费筹措机制。

加强家政服务通识教育。鼓励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普及生活劳动知识与实用技能,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开展适宜的生活劳动教育,支持学校聘请家政专业教师兼职授课;鼓励职业学校实训基地向普通中学开放;鼓励老年大学开设生



在济南平阴惠民阳光职业培训学校,学员们在学习育婴知识。

新华社记者 朱 峥 摄

活兴趣爱好课程。

推动标准化建设 强化家政从业人员技能提升

《意见》提出,健全家政企业培训制度。指导家政企业建立包括岗前、在岗、转岗等全链条全员培训制度。岗前培训应根据服务项目类别,明确最低培训时长,做到培训合格后上岗。在岗培训要落实每两年至少1次“回炉”培训要求。鼓励家政企业通过转岗培训、职业经理人培训等方式,畅通人员横向流动和纵向晋升的职业发展通道。支持有条件的员工制家政企业和家政龙头企业,建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培训体系和培训设施。鼓励中小家政企业向职业学校、高等学校和培训机构购买培训服务。

健全技能提升工作体系。完善家政服务业职业分类体系,推进家政服务业相关职业(工种)的国家职业标准制(修)订,强化家政服务标准实施应用。持续推进家政(家庭)服务职业培训示范基地建设。引导开设家政服务相关专业的职业学校、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持续开展家政服务员技能升级行动。

加强家政培训品牌建设。实施“巾帼家政”提质扩容技能提升工程,每年培训家政从业人员20万人以上。实施工会家政培训行动,每年培训家政从业人员10万人次。实施“国开家政”培训行

动,每年培训家政从业人员30万人次,家政培训师3万人次,家政职业经理人1万人次。支持和鼓励各地按照“一地一品”,打造家政培训精品工程。

完善家政产教融合载体 培育龙头企业

《意见》指出,培育家政产教融合型企业。指导各地建立健全产教融合型企业认定标准,大力培育家政领域产教融合企业。支持将符合条件的家政企业列为国家级或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

支持建设家政实训基地。鼓励以引企驻校、引校进企、校企一体等方式,共建共享家政实训基地,探索“联合体”“分基地”等多种合作模式。支持家政企业参与院校建设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政府建设的公共实训基地运营。对符合条件的家政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公共实训基地,中央预算内投资予以积极支持。

打造家政产教融合新型载体。支持家政供应链和产业链上下游领军企业、家政龙头企业、高水平高等学校和职业学校牵头,联合有关行业组织、学校、机构、企业等共同组建家政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重大战略,打造一批兼具人才培养、创新创业、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功能的家政市域产教联合体。

促进人才培养匹配市场需求。支持

家政企业深度参与高等学校、职业学校的专业规划、教材开发、教学设计、课程设置、实习实训等,将企业需求融入人才培养。鼓励家政企业依托或联合职业学校、高等学校设立产业学院和企业工作室、创新基地、实践基地。支持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主动服务家政行业人才需求,及时调整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专业设置。

赋能家政企业高质量发展 匹配市场需求

促进行业升级和融合发展。鼓励智能制造、家政等领域开展校企合作,加强智能家居、家庭服务机器人等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支持具有家政运营和数字化能力的龙头企业,构建社区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平台。鼓励各地吸引养老、托育、物业、酒店等相关领域大型企业进入家政行业跨界经营。

深化供需对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支持家政产教融合型企业、家政龙头企业、员工制家政企业等,与开设家政相关专业的高等学校、职业学校建立稳定对接机制,积极吸纳高校毕业生进入家政行业。鼓励各地对农村劳动力、易地扶贫搬迁群众、登记失业人员加强职业指导,提供多种形式就业推荐。鼓励退役军人等群体投身家政行业创新创业,努力实现创业带动更多高质量就业。

探索高质量产教融合有效路径 着力提高家政服务质量

□ 王 媛

随着生活水平提高、人口老龄化、家庭小型化等发展趋势,人民群众对高质量家政服务的需求日渐旺盛,提高家政服务质量成为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迫切任务。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深化家政服务业产教融合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围绕深化家政服务业产教融合,提出5方面16条政策措施,积极促进家政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相衔接,不断优化家政人力资源供给质量和结构,着力提高家政服务质量,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新形势新要求,深化家政服务业产教融合势在必行

(一)家政服务需求呈现多样化、品质化趋势,现行教育培养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随着社会发展 and 家庭结构变化,家政服务不仅局限于保洁、育儿等传统领域,还延伸到养老护理、病人陪护、家庭管家等新领域,家政人才培养亟需与市场需求相匹配,提供灵活多样的专业课程。但家政培训机构教学资源有限,培训质量参差不齐,存在缺乏专业师资力量、授课内容过于宽泛、教学模式实际场景和实操训练不足等短板,无法满足不断增长的行业需求。

(二)家政技能专业化培训不到位,直接影响消费者体验感和满意度。近年来,我国家政服务业快速发展,但仍存在优质家政服务供给不足、行业发展不规范、群众满意度不高等问题。如家政企业由于生存经营压力,对开展家政培训心有有余而力不足,从业人员以接单和增加收入为导向,参加学习培训积极性不高,时间和精力投入不够。

(三)学用结合不够紧密,家政领域产教融合程度不高、校企合作不深不实。产教融合是实现教育链、产业链、人才链有机衔接的重要举措,但家政领域产教融合长期存在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两张皮”的问题,学校、企业、行业等多方参与评价的长效机制也尚未建立。

聚焦提高质量,积极构建家政服务业产教融合新格局

(一)健全完善家政教育培养体系。提高家政服务质量,首要的是提升家政从业人员素质,破局的关键在教育。《意见》从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通识教育四个方面发力,将家政教育和家政从业人员素质培养贯穿各年龄段的教育体系,使家政在教育侧进一步走向一个正式的、完整的学科专业,促进全方位、系统化培养家政人才。

(二)深入推进家政技能提升行动。“小家政”托起“大民生”,家政从业人员

技能提升直接关系到居民幸福感。为进一步提升家政从业人员技能水平和服务质量,《意见》提出三方面举措:构建覆盖家政从业人员职业生涯中包括岗前、在岗、转岗等阶段的培训制度;完善家政服务业职业分类体系,提升家政从业人员职业认同;打造一批家政培训精品工程,计划每年培训家政从业人员60万人次以上。

(三)高质量打造家政产教融合载体。家政行业实操性强、技能要求高,积极发挥产教融合载体作用是提升家政从业人员素质的有效手段,是实现人才供需两端“双向奔赴”的重要一环。《意见》围绕培育家政产教融合型企业、支持建设家政实训基地、打造家政产教融合新型载体三项重点工作提出具体举措。

立足产教融合,为家政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

(一)坚持需求导向,优化家政人才供给。一是支持家政企业深度参与高等院校、职业学校的专业规划、教材开发、教学设计、课程设置、实习实训等工作,将企业需求融入人才培养。二是创新点对点、订单式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鼓励家政企业设置一定比例的职业学校学生学徒岗位,探索形成育训结合、工学交替、岗岗育人的新模式。三是支持职业学校和高等院校主动服务家政行业人才需求,及时调整职业学校和高等院校专

要闻速递

教育部积极培育建设 新一批市域产教联合体

本报讯 记者荆文娜报道 近日,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进一步提高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水平,丰富建设内涵,确保建设质量。

在总体要求上,《通知》提出,以产业园区为基础,聚焦区域主导产业,坚持以教促产、以产助教,深化产教融合、产学研合作,着力加强市域产教联合体内涵建设,统筹规范现有市域产教联合体,有序培育建设新一批市域产教联合体,把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成为产教融合新形态、区域发展新机制。

《通知》进一步明确了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内容,要求深化“四个合作”,即合作办学、合作

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推进“五金”建设,即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实习实训建设。同时,配套出台《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标准(试行)》,设置基础性指标、实质性指标、否定性指标3个一级指标,细分为16个二级指标、44个三级指标,各指标设置观测点。

《通知》首次提出将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纳入部省会商内容,教育部将与部分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市(县)政府、牵头学校和企业进行会商,通过评估、调研、监测等形式,精准分批培育建设新设国家市域产教联合体。《通知》公布了第二批共6家国家市域产教联合体,分别为江苏太仓、浙江宁波、浙江义乌、广西南宁、四川宜宾、新疆昌吉。

水利部发文从严 管控丹江口水库岸线

本报讯 记者张海莺报道 丹江口水库是汉江流域治理与保护控制性骨干工程、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国家水网重要结点。为切实加强丹江口水库保护,水利部近日印发《丹江口水库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水利部党组书记、部长李国英主持召开部务会议专题研究《规划》,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水质安全保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强化丹江口水库岸线分区管理和用途管控,从严控制岸线开发利用,严格涉库涉河建设项目审批和监管,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加强“天空地水

工”一体化监测感知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岸线管控能力和水平,确保“一泓清水永续北上”。

《规划》把维护丹江口水库安全特别是水质安全摆在首要位置,从严管控水库岸线。《规划》划定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占岸线总长超过90%;对各功能分区提出明确的管控要求,并规定丹江口水库库区禁止建设或从事污染水质以及围垦、填库、造地、造田、筑坝拦汉、分割水面等侵占防洪库容、水域岸线的岸线利用项目及活动,充分体现了严格保护的要求。

下一步,水利部将指导长江水利委员会及湖北、河南两省认真贯彻落实《规划》,强化《规划》约束,确保管控要求落到实处。

我国城市公交 线路长度超170万公里

本报讯 记者成静报道 交通运输部最新数据显示,我国城市综合交通网络加快形成,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线路长度超170万公里,全国共有54个城市开通运营城市轨道交通线路313条、运营里程超1万公里。

今年以来,我国城市公共汽车服务模式持续创新。各地推进常规公交、微循环公交、定制公交等服务,打造多条敬老爱老城市公共汽车线路,并对公交站台进行适老化改造。此外,我国城市轨道交通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城市轨道交通正点率达到99%以上。多地推出车厢拥

挤度指示、“强冷弱冷”车厢等人性化服务举措,为乘客提供更加舒适的乘车环境。

交通运输部有关负责人日前表示,下一步,围绕近期重点工作,交通运输部将加快公共交通设施装备升级,强化城市公共交通发展保障;深化出租车新老业态协同发展,因地制宜制定出租汽车发展政策,持续关心关爱从业人员;完善城市交通综合治理体系,深入推进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发展,加快完善城市慢行交通系统,促进小微客车租赁规范健康发展等。

深圳湾、拱北口岸试点 启用“免出示证件”通道

本报讯 记者李宏伟报道 11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发布关于在深圳湾、拱北口岸试点启用“免出示证件”通道的公告。

为进一步便利内地与港澳地区之间人员往来,提升通关效率,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决定,在广东省深圳市深圳湾口岸、珠海市拱北口岸,试点升级部分边检快捷通道,因私经常往来港澳地区人员可经“免出示证件”通道通行。

自2024年11月20日起,年满14周岁以上,持有效往来港澳通行证和多次有效逗留、探亲、商务、人才、其他类赴港澳签注的内地居民,以及持有效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

行证(含非中国籍)的港澳居民,且同意边检机关采集核验面相、指纹等信息的,可选择使用边检现场“免出示证件”通道通行,无需出示实体出入境证件。选择其他查验通道通行的,需持用本人有效出入境证件接受出入境边防检查。持有因公出入境证件的内地居民,目前暂不适用“免出示证件”通道通行,仍应通过其他查验通道接受出入境边防检查。

因内地居民入境港澳地区时需凭证接受查验,港澳居民进入内地时需凭证办理停留、出行等事宜,所有往来内地和港澳地区的人员仍应随身携带本人有效出入境证件。